

◆读者感悟

一部动人的乡村人物谱

——读林目清诗集《远去的村庄》

罗鹿鸣



林目清著作

一翻开洞口诗人林目清的诗集《远去的村庄》，我只读了第一首《篾匠二爷》便被吸引住了。我当即动了个念头：将这本诗集中写人物的作品集中起来细读，没想到我这个念头被作者无情的锄头给砸碎了。当我翻到目录，试图标出写人物的作品时，竟然没有找到一篇不是写人物的。

原来，这本诗集就是一部农民的人物图谱，也是一部“乡村现形记”。从木匠、铁匠、石匠、篾匠、杀猪匠、补锅匠、泥水匠、漆匠，到接生婆、媒婆、守山人、入殓师，到大队书记、民兵营长、生产队长、会计员、保管员、赤脚医生、电影放映员，再到磨豆腐的、拉二胡的、打鱼的、卖烧酒的、捡破烂的、摇纺车的……总之，三教九流的乡村人物，在作者诗性的书写中活灵活现地呈现。这让历史专业出身的我，立马联想到了太史公司马迁的《史记》，这部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给世界留下了中国几千年文明的记录。而林目清居然野心勃勃，不仅仅是建立一个“红星大队档案”，而是以诗歌的形式，为乡民写传，给乡村立碑。

以诗歌为媒为乡民写传，本身就是一大艺术性的挑战。诗歌以达情言志为主，而用诗歌来写人物非得具有高超的语言炼金术不可。在一首诗里，用精短的篇幅、以精炼的语言、具诗性的质地才能将一个人物写活，写具体，写到位，既不能沉溺于故事的叙述、情节的发挥、细节的描摹，又得抓住人物的特质，挖出生活的痛点、亮点，才会使人物立得起、站得住，才能使人物形象超越小说与散文的言说而跃然纸上。而这方面，林目清的探索、尝试、实践都是十分成功的。

在语言艺术的粹炼上也是值得称道的。林目清的诗歌语言是诗意颇足的口语，对于在中国诗坛大行其道二十年的“口水诗”是一种同室操戈的反叛。他平

易、亲切、直白、质朴的口语，不是大白话，不是白开水，不是“臭婆娘的裹脚布”，更不是无病呻吟，而是具有诗歌凝炼的本质、诗性的表达、生动的抒写，蕴含着诗歌的精气神。如“一只乌鸦/像一个预言者，不停地呼唤/呜哇，呜哇，高八度的腔调饱含方言/把村庄叫得一半阴暗，一半明亮”，这种声情并茂的客观描绘与主观抒发，就将篾匠二爷垂死之际的情景与气氛渲染得淋漓尽致。他的口语道说是形象的、鲜明的、生动的。如在这首诗中他进一步写道：“一片树叶，不得不脱离树枝，飘落，枯黄。”借助喻体来言明即将告别人世之人的悲伤情状。

这本诗集里写到的林林总总的人物，即使是鞭笞与歌颂也是以诗的形式表达的，没有简单地贴标签，也没有政治化地图解、口号式地标榜。拿《大队书记林宇杰》这首诗来说吧，这首很有味的诗便是一个证明。诗中所写的人物正是作者的父亲，他几乎用白描式的口语，勾勒出大队书记生于忧患、鞠躬尽瘁的鲜明形象。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中期，日寇的铁蹄践踏到了雪峰山区。作者的奶奶为了逃命不得不丢下重病在床的儿子。作者的父亲劫后余生，后来当上了大队书记，“经常与星星相伴，陪月亮赶路”，为新中国的建设贡献着智慧与汗水。“父亲用一双冻得通红的脚/踩出一行行焦渴不安的诗句/等待着拿政府下拨的棉被/去为特困户播撒温暖。”直到他退下来：“他慢慢收藏起昔日的荣光/常常一个人蜷缩到已经撂荒的田角/如同一株辉煌之后的稻草/越来越枯瘦，越来越弯曲。”这些比喻贴切形象，加强了“父亲”这个基层干部人物的光辉。

我相信：林目清的诗集《远去的村庄》已为中国的乡土文学增砖添瓦，将在中国乡土诗歌上留下自己的一席之地。

(罗鹿鸣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)

林目清诗歌研讨会在洞口举行

4月23日，林目清诗歌研讨会在洞口举行。省作家协会名誉主席姜贻斌，中国作家出版集团文学与出版管理部主任、编审杨志学，中国金融作家协会副主席罗鹿鸣，《湖南文学》事业发展部主任、编辑易清华，省散文学会秘书长、《湘江文艺》编辑袁姣素，省诗歌学会办公室主任梦天岚等出席活动。邵阳市作协主席团成员、各县(市)区作协主席等参加研讨会。

姜贻斌指出，林目清是一个出身于农村的淳朴的带有泥土气息的诗人，他的每一行诗里都散发着泥土的味道，他像农民种稻子一样种诗歌，把诗歌创作作为自己一生的最大追求。

杨志学说，林目清的诗富有灵性，像自然界奇特的鸟儿或花草，许多诗总是出其不意地给人以惊动、或出现亮点，让人耳目一新。

易清华说，林目清是一个有独特个性的诗歌写作者，他写诗没有章法，洋洋洒

洒，挥写自如，自然天成，像枝枝柯柯没有修剪的草木，但给人以生气与活力。

……

省诗歌学会副会长、邵东市文联主席李春龙说，林目清对诗歌40年矢志不渝的热爱令人感佩，他的诗能让爱情与乡村的双翼达到美学的平衡。他的诗展现的奇崛的想象力，以及深刻动人的生活细节让人过目难忘。

诗人代表熊辉和谢乐勇也作了发言，他们就林目清的诗畅谈了自己的体会与感受。最后，诗人林目清致答谢词，回顾了自己的创作历程。他说，创作是一条充满荆棘与困苦的艰辛之路、朝圣之路，只有对生活充满爱、对未来充满希望的人才能坚持不懈地走下去。只要坚持，总会抵达诗意的远方与美好的目的地。

此次研讨会由邵阳市作家协会主办，洞口县文联、洞口县文旅广体局协办，洞口县作家协会承办。

(洞口作协 供稿)

◆文本细读

读《颜师古“古今字”研究》

钱毅

“古今字”这个概念是古代注释人士从注释实践中提出来的，其目的是要沟通古今用字的差异，以便读者疏通文意，正确解读古书。从汉代学者发明“古今字”这个训诂术语至今，出现了大量指认和考证“古今字”的材料和论述，形成了学术史上的一道亮丽风景。

张青松等著的《颜师古“古今字”研究》就是有关“古今字”研究的一部专著，它于2022年12月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，可喜可贺。

张青松教授，武冈人，现为贵州师范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他是我的学术朋友，曾师从华南师范大学张桂光教授攻读硕士学位，打下了一定的古文字学基础；又在暨南大学师从王彦坤教授攻读博士学位，打下较好的训诂学基础。后来又在北京师范大学跟随李运富教授做访问学者，并积极参与李运富教授主持的重点项目与重大项目，潜心研究古代注列“古今字”。《颜师古“古今字”研究》就是他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结项成果。

全书分上下两编。上编分为六个部分：(一)绪论，简介颜师古生平及著述，以及颜师古“古今字”研究现状。(二)颜师古“古今字”概述，重点介绍《汉书注》指认“古今字”的术语，以及《汉书注》指认“古今字”的情况考察。《匡谬正俗》中的“古今字”概述。(三)从时代关系与字际关系两个角度对颜师古“古今字”进行分析。(四)《汉书》《史记》《文选》相同作品“古今字”比较。(五)颜师古和郑玄、段玉裁古今字观念的比较。(六)《汉书注》“古今字”研究的应用价值。下编是颜师古《汉书注》“古今字”综合整理汇编，汇编收录颜师古《汉书注》中出现的所有古今字例条(包括颜师古本人指认及引用前人指认的古今字例条)，共计493条。有多个义项的“古今字”按照“词位”归纳处理，共计211组。并标注了现代汉语拼音、义项和字际关系。“字际关系”指“古字”和“今字”分别记录该词项时的用字属性对应关系。

该书对颜师古“古今字”字际关系进行全面分析，爬疏材料细致，论证丰富而扎实。对于疑难字组的考证新见迭出，例如书中对“亚”的考证颇见功力。

该书的学术价值主要体现在训诂学与文字学两个方面，应用价值主要体现在辞书编纂与古籍整理两个方面。其创新之处可以概括为三点：一是研究方法的创新。该书运用定量研究与定性研究相结合的方法，第一次穷尽性地搜集、整理颜师古

◆书与人

赠孩子一间小书屋

林日新

我在乡下老家修了座小别墅，共有十来间房间。在确定房间的用途时，我选了第二层那最大的一间为书房，并取名为“温馨书屋”。家人纷纷表示支持。等到装修完毕后，我带儿女们把家里收藏的6000多本书，分门别类、整整齐齐地摆放在书架里。

今年正月初二，外甥和外甥女们来家拜年，提起原先的小书房时，皆露出惋惜之情。我便带他们来到二楼，打开书屋的门。看到两排崭新的实木书架，架上的书摆得整整齐齐，大外甥说：“原先那间小书房留下了我们美好的童年记忆，想不到如今舅舅鸟枪换炮了，一下有了这间豪华的大书屋。我真想再过一回童年呢。”我笑着说：“好的。这间书屋虽说是为孩子们准备的礼物，但也欢迎你们这些大孩子们，随时来重温童年快乐的岁月。”

我是一个普通的乡村中学教师，家庭经济并不宽裕，但爱好阅读，业余喜欢写作，家藏上千卷书。可以前家里没有空余的房间，就在住房的一角摆一扇大木板，把藏书堆叠放在上面。我鼓励子侄(包括外甥)们，放学后或节假日里，在里面随意选择、翻阅……我自己也常挤时间与他们一起阅读，随时帮他们解答他们阅读时所遇到的问题。

当时，农村的读书风气不浓，村里十之八九家庭除了学生的教科书外，是很少有藏书的，



“古今字”材料并充分利用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等研究成果分析其字际关系。二是学术观点的创新。大多数研究者受王力《古代汉语》古今字观念影响，用造字相承的古今字定义来考察颜师古注列的“古今字”材料，以今律古，对颜师古“古今字”观念的认识和评价大多与事实不符。该书从材料出发，尝试对每一组“古今字”的字际关系进行分析，结果发现“古今字”关系可以分为三大类型：古字与今字都是本字；古字与今字其中一个是本字，另一个是假借字；古字与今字都是假借字。大类之下又分小类，都有典型例证及详细论证。三是学术思想的创新。颜师古认为“古今字”是历时文献中记录同词而先后使用了不同形体的一组字，他在《匡谬正俗》中渗透了他的古今字观念并在《汉书注》中贯彻始终。颜氏的古今字观念上承汉代郑玄、郑玄，下启清代段玉裁、王筠，在古今字学术史上是承上启下的重要代表。

笔者认为，该书可以作为汉语言文字学、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和古典文献学等专业的重要参考书，对《汉书》文本的整理和现代大型字书的进一步修订有一定参考价值，可以弥补现有研究的缺陷和不足，并可推动相关领域研究的深入和拓展。(钱毅，邵阳学院文学院教授)

的行为无疑是被视为另类的，甚至被嘲笑的。但我不管这些，仍然我行我素，终于有了可喜回报：子侄们个个都养成了爱看书的好习惯，学习成绩很好。十年中，12个子侄相继考上了大学，其中有4名还考上了研究生。毕业后，有2名考上公务员，6名当了教师，2名成为省级刊物的编辑，在家乡曾传为美谈。为此，曾有不少乡亲来我家取经，我便把当代著名作家梁晓声的话原原本本说给他们听：“最好的家风，一定是有阅读传统的家风。一个家庭里面，如果人人都喜欢看书，喜欢思考，那么，善良、诚信、孝顺……这些良好品质也会自然而然地出现在他们的下一代身上。”我告诉他们：“父母是孩子第一任老师，父母的言传身教对孩子的影响是最大的。因此，父母要创造条件给孩子设一间小书房，让他们随时有书看，慢慢养成爱看书的好习惯……”

三年前暑假，我拜访了村书记。言谈中，他慨叹近十年来，本村的学生考上重点大学的越来越少了。我认为，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学生的知识面窄，阅读量少，视野不宽，因而解答题目时，思路不开阔，表达水平不高。而城市里的父母特别重视孩子的阅读，为孩子购书是家庭的一大开销。在节假日里，城市小孩子不是在家里阅读，就是到“书城”淘书，或在图书馆里

遨游书海。如今，农民的生活水平提高了，农村的房子越修越高大，房间装饰也越来越豪华(与城里的相差不大)，可一个拥有两三千人的村，很难看到哪个家庭有几本藏书，更不用说为孩子特设小书房的。虽说政府很重视农村的文化建设，拨专款在全国各个乡村修建“农家书屋”，可这些“农家书屋”真正利用起来的又有几间?

村书记听后，连连点头。后来，村书记又到我家里，递给我一把钥匙，说是让我当几天书屋的“临时管理员”。我欣然同意，并让书记在村里发动孩子到书屋读书。三天后，村书记选定了一名退休老师担任“农家书屋”管理员。前年，村里一个孩子“破天荒”考上清华大学，村书记非常高兴。在村民大会上，他号召家长要重视孩子的学习，“要在家里为孩子设立一间小书房”。

在村书记和村委会的大力倡导下，大家逐渐认识到阅读的重要性，村里不少家庭也纷纷为孩子设立了“家庭书房”，并常带孩子到书店购买书籍——这真是一个可喜的变化啊!

